

傳閱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就設立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的人員編制建議

目的

當局已修訂在民政事務局轄下專責西九文化區（西九）辦事處開設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的建議，本文件旨在徵詢委員對這項修訂建議的意見。

背景

2. 我們建議在民政事務局轄下成立專責的西九辦事處，初步為期三年，負責在未來數年協調推行西九計劃的工作；我們並建議開設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包括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2點），以及一個總庫務會計師（首長級薪級表第1點），為西九辦事處提供首長級人員支援。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已於本年四月十一日討論這項建議（請參考附上的附錄I立法會CB (2)1517/07-08(03)號文件）。

3. 委員普遍支持成立專責西九辦事處的建議及擬議的西九辦事處首長級人員架構，以便在推展西九計劃初期協調有關各方的工作。部分委員要求當局闡釋，相對於西九管理局未來的角色，西九辦事處在建議開設首長級編外職位的三年期限內的工作情況。部分委員認為建議的期限頗長，並關注到這或多或少可能會過分干擾西九管理局的工作。他們亦認為需要更具體說明建議開設的總庫務會計師職位的職責。

西九辦事處的角色

4. 西九辦事處的主要職責，是在推展西九計劃初期，監督及協調有關各方的工作(特別是政府內部)。西九辦事處會在西九計劃發展初期協助西九管理局的工作。

5. 西九辦事處所履行的職務，不會對西九管理局按照賦權法例行使權力及履行其職能時造成不必要的干擾，也不會對該局所作的決定有先入爲主的影響。

6. 具體而言，西九辦事處負責下述職務—

- (a) 擬備西九管理局法例和配合立法會的立法工作；
- (b) 成立西九管理局及在管理局成立初期支援其運作；
- (c) 協助立法會審議財務分析；協助西九管理局訂立財務管理系統、訂立和實施西九管理局須遵循的財務監控和匯報程序；
- (d) 協助西九管理局擬備西九文化區發展圖則；
- (e) 協助西九管理局轄下設施的規劃、設計及建造；
- (f) 協調處理西九管理局與政府的主要配合和合作事宜；以及
- (g) 簽備成立臨時M+。

7. 西九辦事處的工作可概括劃分爲兩個階段—西九管理局成立之前和西九管理局成立之後的初期。在西九管理局成立之前，西九辦事處會爲成立西九管理局提供必須的支援。西九辦事處會負責協助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程序，也需要協助立法會審議財務分析和建議的一筆過撥款216億元(二零零八年淨現值)，以便決定應否通過建議。此外，辦事處也會爲西九管理局成員的委任提供支援。

8. 西九管理局成立後，西九辦事處會肩負聯絡點，協調西九管理局與政府在各項有關制定西九發展圖則事宜的配合，包括不同文化、藝術、商業及共用設施的功能和用地要求及與西九區內公共設施工程(道路、排水系統、消防局、公眾碼頭等)的配合，以及與西九鄰近的公共設施工程的配合事宜，例如廣深港高速鐵路。鑑於涉及的事宜複雜以及進行詳盡公眾諮詢工作所需的時間，我們預期需要兩年時間才能完成制定發展圖則過程，其間西九辦事處需要擔當協調角色。西九辦事處在這段時期的另一主要工作範疇，是為西九管理局提供所需的行政支援，以招募其行政總裁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以及物色辦公地方及提供短期秘書處服務。西九辦事處也須訂立及實行適當的財務監控制度，以在《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生效後，執行條例所訂的相關條文。西九辦事處在這階段的工作已詳載於附錄I第10至16段。

首長級職位的期限

9. 有見於委員就西九辦事處的角色和所涉職位期限提出的關注，我們現建議把西九辦事處的期限由原先建議的三年縮短至兩年，而西九辦事處首長級職位的期限也會相應縮短至兩年。我們會在兩年期結束之前(即二零一零年初)，考慮當時推行西九計劃的進展情況，檢討西九辦事處是否需要繼續下去，以及如有需要，所需的人員組合。

總庫務會計師職位

10. 總庫務會計師的職位主要負責就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工作和行政程序，提供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的專業支援；制定西九管理局的會計制度、財務管理及匯報架構及有關事宜；協助財政司司長行使在《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生效後所賦予有關財務及會計

安排的法定權力；為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及委員會的公職人員成員就有關監察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表現（包括管理一筆過撥款），提供會計及財務方面的意見。

11. 經修訂的總庫務會計師（西九文化區）的職責載於附錄II。

未來路向

12. 如委員同意，我們計劃向財務委員會轄下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呈交建議，開設三個為期兩年的首長級編外職位，供小組委員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考慮。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五月

立法會 CB(xx)/07-08(xx) 號文件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一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就設立西九文化區辦事處提出的人員編制建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詢委員對建議於民政事務局轄下的專責西九文化區(西九)辦事處開設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以統籌推行西九計劃的意見。

建議

2. 我們計劃在民政事務局轄下成立專責的西九辦事處，初步為期三年，負責統籌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和行政工作；在初期協助該局履行部分職能；處理西九與鄰近地區在規劃、公共工程及基建工程上的配合事宜；以及在初期處理西九管理局與現有文化藝術設施的配合和合作工作。

3. 我們建議請立法會通過開設三個編外職位，包括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以及一個總庫務會計師(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初步為期三年。此外，我們並計劃開設十個非首長級職位，為期同為三年，以便為西九辦事處的運作提供專業及行政支援。

理據

4. 西九計劃是政府對香港未來文化藝術長遠發展的重大策略投資，也是為滿足本港文化藝術長遠基建及發展需求以推行我們的文化藝術政策的重要措施。計劃的目標是發展一個具備世界級文化藝術設施、優秀人才、地標式建築和優質節目的綜合文化藝術區，具有必須到此一遊的吸引力，以令香港成為國際文化大都會。西九也力求成為一股強大推動力，促進香港文化及創意產業的發展。西九計劃亦被列為二零零七年施政報告政府將會推行的十大基建項目之一。

5. 政府接納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成立，負責重新審視和在適當的情況下再確定西九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需要)的建議和發展及營運這些設施的財務安排，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宣布會展開立法程序，成立一個法定組織 - 即西九文化區管理局 - 以推展西九計劃。當局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向立法會提交《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草案》，而有關的條例草案審議委員會現正進行審議工作。如條例草案於本屆立法會期於二零零八年年中結束前獲得通過，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便可在二零零八年底成立。

專責西九辦事處

6. 民政事務局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起負責督導和協調推動西九計劃的工作。在二零零七年九月中至十二月中舉辦的公眾參與活動，公眾對諮詢委員會的建議所表達的意見，均表示強烈支持早日實施西九計劃。根據我們的財務分析，我們估計，如能在二零零八年底成立西九管理局以及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通過西九區的發展圖則，第一期設施便可於二零一四年至一五年啓用。第一期設施

包括 12 項演藝設施、一所具備博物館功能的文化機構 (M+)、一個展覽中心、面積三公頃的廣場和其他園景休憩用地、零售飲食及娛樂設施、交通設施以及其他基建設施和相關工程項目。設施詳情載於附件 I。基於計劃的規模及其複雜程度，計劃的實施時間表甚為緊迫。

7. 為使西九計劃能盡早有效推行，我們認為有必要在民政事務局轄下成立專責隊伍(西九辦事處)，在最初階段負責監督和協調有關方面推行計劃。

8. 具體而言，西九辦事處會負責在下列範疇提供支援：

- (a) 擬備西九管理局法例和配合立法會的立法工作；
- (b) 負責西九計劃的財務管理和協助立法會審議財務分析；
- (c) 成立西九管理局及在初期支援西九管理局的運作；
- (d) 協助西九管理局擬備西九發展圖則；
- (e) 協助西九管理局轄下設施的規劃、設計及建造；
- (f) 協調處理西九管理局與政府的主要配合和合作事宜；以及
- (f) 籌備臨時 M+ 的成立

9. 就(a)項 — 西九辦事處會負責擬備西九管理局條例草案的立法工作，以及協助公眾及立法會審議該條例草案，以確保立法會早日通過條例草案。該辦事處亦會支援在初期實行法例的條款(見以下(b)至(e)項)

10. 就(b)項 — 我們計劃採取審慎和財務資助的方式發展西九，使西九能夠在為該計劃提供的土地上以財政上自給自足的方式營運。具體而言，我們計劃由立法會一筆過撥款 216 億元(二零零八年淨現值)，作為西九設施的主要資本成本；以及把零售、飲食及娛樂部分的商業用地撥歸西九管理局，藉租金收益提供穩定的經

常收入，以填補核心文化藝術設施的營運虧損。西九辦事處會負責西九管理局成立之前西九計劃的財務安排。在西九管理局營運初期，該辦事處也會協助制訂適當架構安排以管理一筆過撥款及設立財務及會計系統。辦事處也需要協助立法會及有關的公眾人士了解及審議財務分析及一筆過撥款建議，以便立法會決定應否通過。

11. 就(c)項—根據條例草案，西九管理局應由董事局管治，因應西九計劃發展的不同階段所需，董事局會包括不同背景、經驗和專長的成員。為使西九管理局在成立以及運作初期即能立刻展開工作，西九辦事處會支援西九管理局處理招聘行政總裁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提供辦公室及臨時秘書處服務，而主要為財務管理、行政、公關等支援。

12. 就(d)項—西九管理局其中一項首要職責是負責擬備西九計劃的發展圖則，包括根據西南九龍分區計劃大綱圖訂定的主要發展參數進行所需的技術評估。發展圖則將會包括西九文化區的建議土地面積和用途；各類設施的產權處置；發展計劃的高度、區內休憩用地、園景和城市設計詳情、公共交通及停車設施，以及道路定線、闊度與路面水平等。西九管理局在擬備發展圖則時，有法定責任徵詢公眾意見。除了文化藝術設施外，西九管理局還負責發展和營運該區的零售、飲食及娛樂設施、休憩用地、穿梭列車系統和公共停車場。其餘的基礎和共用設施，例如公共道路和公共設施則由政府以工務計劃的撥款承擔。西九管理局會把發展圖則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審議及呈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通過。

13. 我們預期，政府和西九管理局在擬備發展圖則時會需要大量協調工作，而擬備發展圖則預計需時一年至兩年完成(即二零零八至零九年至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務使能早日展開工作，西九辦事處須就聘請顧問擬備發展圖則進行的顧問合約及顧問研究綱要進

行準備工作。在制定發展圖則期間，西九辦事處亦會就政府有關各局/部門與西九管理局在工作上的配合負責協調。

14. 就(e)項—在擬備發展圖則期間，西九管理局須開始為設計和興建西九區內各項設施擬備招標文件。有關工作須包括為有關設施的地標式建築物安排舉辦設計比賽所需的時間。西九辦事處肩負西九管理局與政府(特別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之間的溝通工作，以確保西九的文化藝術設施規劃細節和設計符合本地藝術團體的要求及與現有設配合施，及訂立舉辦文化活動及借用博物館藏品的合作安排。西九辦事處也會就取得建造工程計劃所需的法定審批提供協助。

15. 就(f)項—根據有關西九管理局與政府就西九區內公用及基建設施撥款責任的財務安排建議，西九管理局會負責對該局營運有直接影響的公共休憩用地、穿梭列車系統和停車場，而政府則會負責為服務整個西九區包括西九管理局核心責任以外的住宅、辦公室及酒店發展項目而設計的交通及公用設施(例如道路、排水系統、消防局、公眾碼頭及工程項目等)。西九辦事處會負責協調處理西九區內因進行上述公共工程而產生的所有的配合事宜，特別是在西九管理局運作最初的數年。此外，西九辦事處會負責處理西九計劃與其他在計劃中或正在西九鄰近進行並會對西九計劃有影響的公共設施工程的配合事宜，例如廣深港高速鐵路。

16. 就(g)項—我們接納諮詢委員會有關成立臨時 M+以便為日後 M+進行籌備工作的建議，主要目的是提供平台進行相關研究、訓練員工及建立藏品等。我們已預留用地及資源以設立臨時 M+。西九辦事處會在西九管理局成立後與該局及有關政府的局方/部門緊密合作，研究運用有關地點發展 M+的最佳方法，以便向立法會尋求所需經費以進行建造工程。西九辦事處並會協調成立臨時 M+，這方面的工作包括監督翻新及建造工程，符合規定的城市規劃程序、招募員工、進行 M+特定範圍的有關研究。

西九辦事處的首長級架構

17. 鑑於上文第 8 至 16 段所述工作的廣泛程度、複雜和重要性質，以及需要加快推行西九計劃以符合公眾期望，我們認為有需要成立專責辦事處，初步為期三年，以進行上述工作。西九辦事處將會由一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掌管（職銜為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並由一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銜為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文化區）），以及一名總庫務會計師（職銜為總庫務會計師（西九文化區））支援。該三個首長級職位將會以編外職位的形式開設。

18. 在建議的三年期內，西九辦事處的工作涉及多個層面和跨界別以配合和綜合西九管理局、政府、文化藝術界和公眾各方就推行計劃提出的意見。基於所涉事宜的深入和複雜程度，西九辦事處應由副秘書長級別的首長級人員專責掌管，並由一位首席助理秘書長和一位總庫務會計師支援，以期在各自的職權範圍內充分協助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完成西九辦事處的工作。

19. 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和總庫務會計師（西九文化區）的職責說明列於附件 II 至 IV。辦事處的建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V，而在成立西九辦事處後的建議民政事務局組織圖載於附件 VI。

建議成立就西九辦事處開設的非首長級職位

20. 當局將會合共開設十個非首長級職位，為期同為三年，為西九辦事處提供非首長級支援。辦事處的人員組合包括不同範疇，以為完成有關工作提供所需支援。該等職位包括一名高級城市規劃師、一名總行政主任、兩名政務主任、一名高級行政主任、一名庫

附件II
至IV

附件V
至VI

務會計師、一名二級行政主任、兩名一級私人秘書及一名助理文書主任。民政事務局將會根據既定機制開設這些非首長級職位。

西九辦事處的期限

21. 基於有關工作和完成該等工作的時限，我們認為擬設的首長級編外職位的初步任期是恰當的。為審慎運用公共資源，我們將會在三年期結束前(即二零一一年年初)檢討西九辦事處的工作，以考慮是否需要因應西九計劃的推行進度，延長西九辦事處一段時間及和其適當規模和人員組合。

22. 自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三個小組於二零零六年四月成立以來，當局一直通過重新調配民政事務局內的人手，以及安排從其他政府部門借調人員，整合人力資源，以提供支援。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轄下的西九秘書處屬臨時設立，主要為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三個小組提供支援。鑑於政府已採納諮詢委員會建議成立法定機構推行西九計劃，現有需要成立較長期及專責的辦公室，以便在西九管理局成立的最初數年監察和協調推行西九計劃的工作。為使民政事務局能及早為籌備《西九管理局條例草案》及其他相關工作提供支援，我們已根據獲授的權力，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設兩個分別屬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及總庫務會計師職級的首長級編外職位，為期六個月，以及開設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這三個首長級職位會於本建議開設為期三年的三名首長級職位獲財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通過後撤銷。我們整合了民政事務局內的可用資源，開設一組十個有時限的支援人員職位，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

對財政的影響

23. 建議開設的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按薪級中點計算為 4,288,200 元如下 -

	年薪按薪級中點計算 \$	職位數目
編外職位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3點)	1,659,000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2點)	1,428,000	1
總庫務會計師(首長級薪級第1點)	1,201,200	1
總數	4,288,200	3

額外所需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為 6,100,000 元

24. 基於上文第 20 段建議成立的專責隊伍，建議的十個非首長級職位額外所需年薪按薪級中點計算為 5,745,840 元，而這些職位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 7,428,000 元。

25. 我們已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的預算草案內預留足夠款項，支付建議開設的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及十個非首長級職位。

其他考慮方案

26. 我們已仔細研究可否在民政事務局內重新調配現有的首長級人員，以分擔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及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兩個建議職位的工作。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現時由一名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二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六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提供支援，他們已把全部工作時間用於處理本身的職務，這些職務範圍十分廣泛，計有制定賭博政策、法律援助政策、青年發展政策、推廣公民教育及在學校外推廣國民教育、推廣社會企業、為家庭議會提供秘書處支援、管理信託基金、華人廟宇及華人永遠墳場、娛樂事務牌照、康樂及體育政策，以及就籌辦二零零八年奧運會與殘疾人奧運會馬術比賽項目協調政府舉辦的活動。他們並需監督多項文化藝術政策範圍內的事項，包括發展及加強本港文化藝術軟件；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演藝團體撥款；監管香港藝術發展局、香港演藝學院、粵劇諮詢委員會及粵劇發展基金的工作；與內地及大珠江三角洲文化合的作；管理支援海外交流計劃的藝術發基金；以及國際文化交流。如要求他們在不影響有效執行現有職務的情況下，兼顧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及首席助理秘書長(西九文化區)的工作，在運作上並不可行，特別是在西九管理局最初成立的數年及擬備發展圖則期間，西九辦事處的工作最為繁忙，而且時間十分緊迫。由於總庫務會計師(西九文化區)的職務須由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的專業庫務會計師執行，內部重新調配未能符合這項要求。

27. 開設負責督導西九計劃的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專責職位後，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3)現時包括監督西九計劃發展的職責說明將會相應作出修改。

未來路向

28. 視乎委員的意見，我們計劃向財務委員會轄下的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提交建議，為西九辦事處開設三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供小組委員會在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審議。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四月

**西九龍文化區
設施及相關工程項目一覽表**

第一期

1 博物館及展覽中心

1.1 M+

1.2 展覽中心

2 表演藝術設施

2.1 大型表演地

2.2 大劇院 1

2.3 演奏廳及室樂廳

2.4 戲曲中心

2.5 中型劇院 1

2.6 中型劇院 2 及黑盒劇院 1

2.7 黑盒劇院 2 及 3

2.8 黑盒劇院 4

2.9 廣場

3 其他文化藝術用途

3.1 會議 / 活動空間等、辦公室及供文化藝術組織 / 團體使用的附屬設施和文化資料中心，以及西九管理局辦事處。

4 交通設施

4.1 穿梭列車

4.2 道路工程及行人通道

4.3 公眾碼頭

4.4 公眾停車場

5 公共設施

5.1 公眾休憩用地

5.2 消防局、電力支站、警崗及垃圾收集站。

5.3 公共廁所

6 工程項目

6.1 西區海底隧道出入口上蓋工程

6.2 通風大樓上蓋工程

6.3 其他地盤工程

7 零售 / 飲食 / 娛樂設施

第二期

8 表演藝術設施

8.1 大劇院 2 及中型劇院 3

8.2 中型劇院 4

9 M+

9.1 M+擴展部分

註：

除了上述設施外，西九龍文化區將會有住宅、辦公室及酒店發展項目。

職責說明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
(西九文化區)

職級 :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 (i) 領導在民政事務局內成立的專責小組，監督及協調推展西九計劃的工作；
- (ii) 負責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工作及行政程序，以及協調成立西九管理局的工作；
- (iii) 監督西九計劃的財務管理，以及協助西九管理局訂立本身的財務管理系統；
- (iv) 監督擬備西九計劃發展圖則的協調工作，以呈交城市規劃委員會；
- (v) 協調有關協助規劃、設計及建造西九管理局轄下各類設施的工作；
- (vi) 監督及協調處理西九管理局與政府因設施規劃及管理，以及對西九有影響的工務工程計劃而產生的所有主要配合和合作的事宜；
- (vii) 監督成立臨時 M+的籌備工作；以及
- (viii) 就西九計劃與立法會、文化藝術界、有關組織和專業機構建立和保持聯繫網絡。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西九文化區)

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

直屬上司 :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

主要職務和職責 :

- (i) 推展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工作和行政程序和協調西九管理局初期運作的事宜；
- (ii) 協助監察西九計劃的財務管理，以及協助西九管理局訂立本身的財務管理系統；
- (iii) 就擬定發展圖則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的初步擬備工作(包括研究綱要及顧問研究)與有關的局及部門緊密協調；
- (iv) 協助西九管理局就規劃、設計及興建其下各項設施的協調工作包括西九管理局與政府之間就設施的規劃和管理及影響西九的工務工程的配合事宜；
- (v) 推展成立臨時 M+的籌備工作；及
- (vi) 就西九計劃支援立法會、文化藝術界、有關組織、專業機構和公眾的參與工作。

民政事務局總庫務會計師

(西九文化區)

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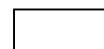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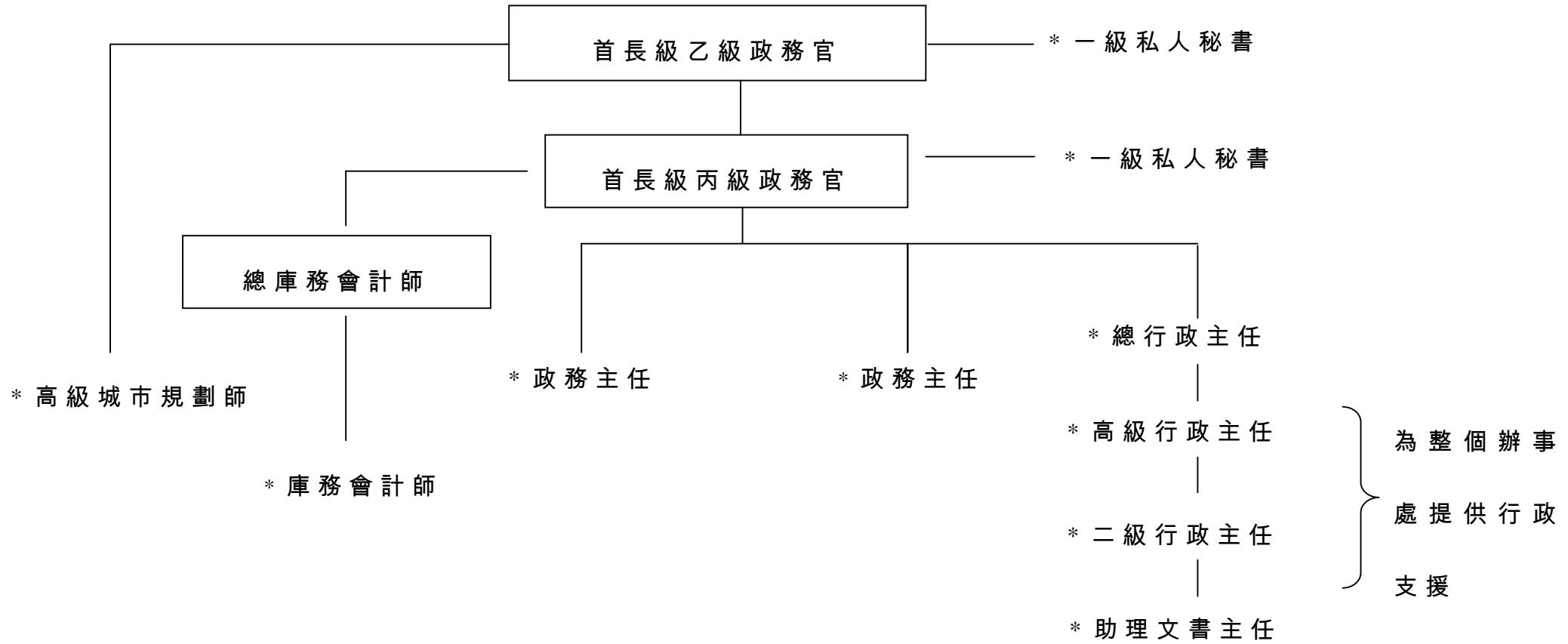
職級 : 總庫務會計師(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

直屬上司 :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

主要職務和職責 :

- (i) 就成立西九管理局的立法工作和行政程序，提供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的專業支援及統籌有關西九管理局運作初期的事；
- (ii) 就制定西九管理局的會計制度、財務管理及匯報架構及有關事宜提供專業支援(包括監督財務顧問)；
- (iii) 就有關監管西九管理局包括管理一筆過撥款事宜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以及
- (iv) 協助處理任何其他有關西九計劃的會計及財務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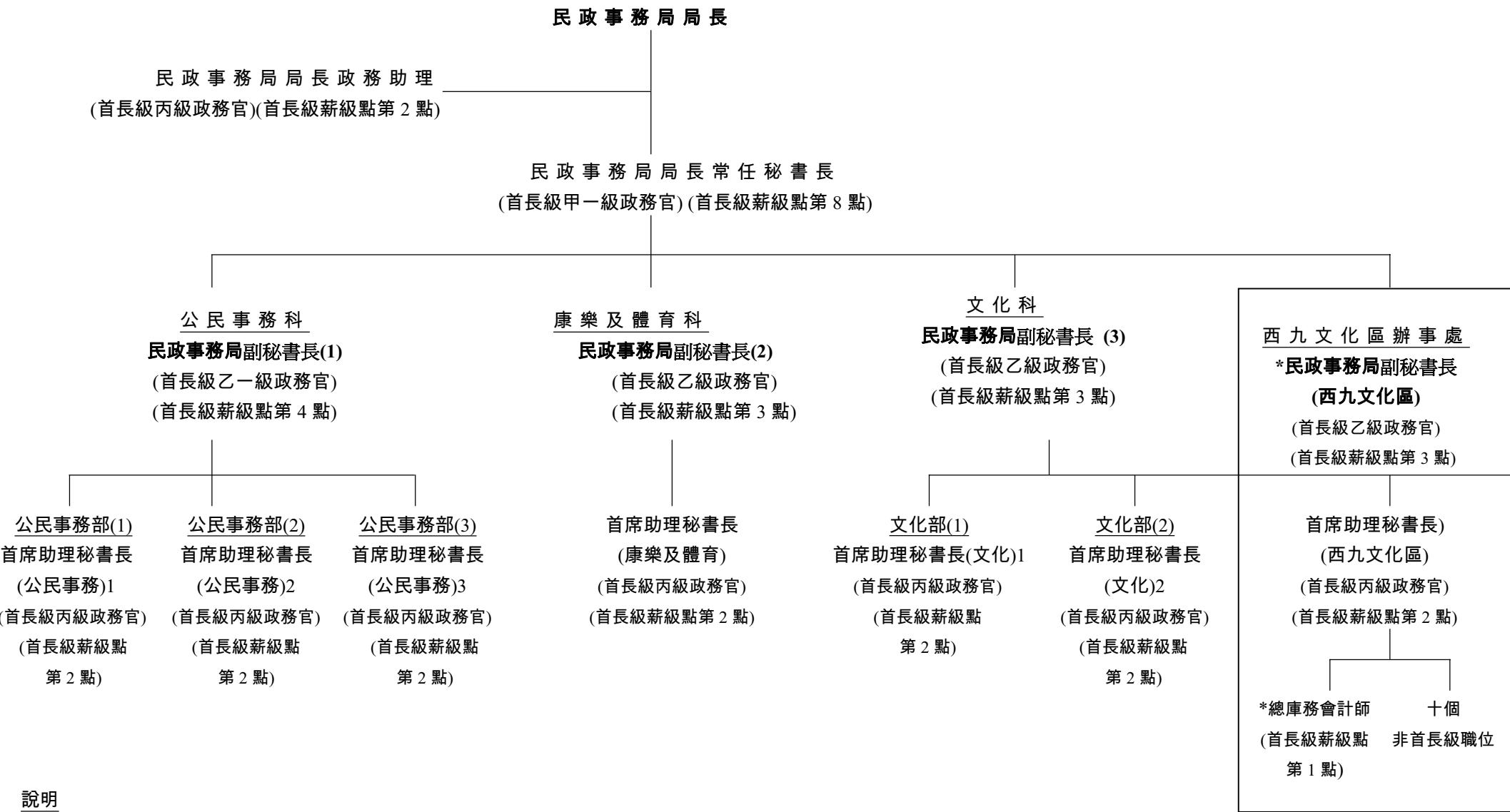
建議的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組織圖



建議開設為期三年的首長級編外職位

* 建議開設為期三年的非首長級職位

建議的民政事務局組織圖



註：為這次工作的目的，只列出立法會批准或獲授權開設為期 6 個月以上的常額及編外職位。

附錄 II

民政事務局總庫務會計師

(西九文化區)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庫務會計師(首長級薪級表第1點)

直屬上司 :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西九文化區)

主要職務和職責 :

- (i) 就成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有關的立法工作和行政程序的相關財政管理事宜提供專業支援，以及統籌協助西九文化區管理局運作初期的工作；
- (ii) 就設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會計制度、財務管理及匯報架構及有關事宜提供專業支援(包括監督財務顧問)；
- (iii) 協助財政司司長行使《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條例》所定有關財務及會計安排的法定權力；
- (iv) 為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及/委員會的公職人員就有關監察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表現(包括管理一筆過撥款)，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以及
- (v) 協助其他有關西九文化區的會計及財務事宜。